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21-037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冀东水泥）拟向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冀东水泥，证券代码：000401）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冀东转债，债券代码：127025）自 2021 年 3 月 18 日开市时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和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及《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021 年 3 月 31 日，冀东水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冀东水泥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冀东水泥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4月1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获得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最终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